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54071南投縣南投市中興新村光明路
21號(役政署)

聯絡人：李婉瑜

聯絡電話：049-2394386

傳真：049-2394429

電子信箱：5044@mail.nc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役徵字第10910407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A01040000A109104074000-1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109年度「91年次徵兵及齡男子兵籍調查線上申報作業」，請惠予轉知學校協助91年次男子利用電腦、手機、平板等裝置，由內政部役政署網站連結或使用戶役政管家APP進行申報，以避免役男或家屬往返公所造成不便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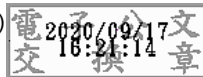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按中華民國男子依法皆有服兵役之義務，並須在19歲徵兵及齡前一年底至當年2月間接受兵籍調查，建立兵籍資料。91年次男子明年屆徵兵及齡，於今（109）年10月14日上午10時至11月30日下午5時，可由內政部役政署網站首頁點選連結，或使用戶役政管家APP進入「兵籍調查線上申報」作業系統，登錄兵籍表所需之個人資料後即可完成兵籍調查作業。
- 二、檢送91年次徵兵及齡男子兵籍調查線上申報宣導資料1份，請惠予協助函轉全國各大專校院及高中（職）學校，針對在學役男廣為宣導，並協助91年次男子利用電腦、手機、



平板等裝置上網申報，該年次即將畢業之男子如無升學意願者，儘早申報可儘快安排徵兵檢查及徵集入營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、本署徵集組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